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ZHOU AUTOMOBILE GROUP CO., LTD.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22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發出。

隨附之文件乃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登載之《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激勵對象股票期權可行權與限制性股票解鎖上市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曾慶洪
董事長

中國廣州，二零二三年一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曾慶洪和馮興亞，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小沐、陳茂善、丁宏祥、管大源及劉志軍，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福全、肖勝方、王克勤及宋鐵波。

A股代码：601238
H股代码：02238
债券代码：122243

A股简称：广汽集团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简称：12 广汽 02

公告编号：临2023-009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激励对象股票期权可行权与限制性股票 解锁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该激励对象股票期权可行权数量：9,040 份。
- 该激励对象行权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 A 股普通股。
- 本次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解锁数量：9,040 股
- 本次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3 年 1 月 16 日

2023 年 1 月 5 日，公司发布《关于调整激励对象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6），对 1 名激励对象已注销的股票期权进行恢复并增加股票期权 22,600 份，对该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22,600 股）不进行回购注销。该激励对象符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 1 个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现将该名激励对象自主行权及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票期权行权安排

- 1、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日：2020 年 12 月 11 日。
- 2、行权数量：9,040 份。
- 3、行权人数：1 人（卢俊韬）。
- 4、行权价格：9.55 元/股。
- 5、行权方式：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行权的期权代码为 0000000594。

- 6、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 7、行权有效期：2022 年 12 月 12 日-2023 年 12 月 10 日（须为交易日）。

（二）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安排

- 1、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人数：1 人（卢俊韬）；
- 2、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数量：9,040 股；
- 3、本次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3 年 1 月 16 日；
- 4、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股）	63,700,283	-9,040	63,691,243
无限售条件股份（股）	7,324,843,103	9,040	7,324,852,143
H 股	3,098,620,305	0	3,098,620,305
总计-股	10,487,163,691	0	10,487,163,691

注：上述公司变动前的数据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数据。但由于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已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进入第一个行权期，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和公司总股本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0 日